

#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公司监事会对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涉及事项进行了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 一、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二、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法，能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财务信息。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的签字页）

监事签字：

邓建波： \_\_\_\_\_

任富钧： \_\_\_\_\_

沈莹娴： \_\_\_\_\_